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

重要声明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方正承销保荐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方正承销保荐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3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五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12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七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6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九节	“20 泰达 01”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18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9
第十一节	“20 泰达 01”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20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目前已发行：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以下简称“20泰达01”）。

二、挂牌转让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1、20泰达01

交易所市场简称：20泰达01；

交易所市场代码：149081.SZ。

四、发行规模

1、20泰达01

“20泰达01”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56亿元。

五、债券期限

1、20泰达01

“20泰达01”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20泰达01”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20泰达01”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20泰达01”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20泰达01”债券票面利

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20泰达01”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20泰达01”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20泰达01”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20泰达01”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20泰达01”债券，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20泰达01”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20泰达01”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六、债券余额

1、20泰达01

债券余额人民币3.56亿元。

七、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1、20泰达01

(1) 票面利率

票面利率7.00%。

(2) 起息日、付息日

起息日：2020年3月25日；

付息日：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25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3)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还本付息方式：“20泰达01”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同支付。

支付金额：“20泰达01”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20泰达01”票面总额与债券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发行人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20泰达01”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八、债券增信情况

“20泰达01”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九、债券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泰达01”评级为AAA。

十、募集资金用途

“20泰达0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金融机构借款。

十一、特殊条款

无。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以及“20泰达01”《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以及《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建筑业、房地产业、纺织业、化学纤维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业、电力生产和供应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的投资；资产经营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投资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及管理服务。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批发业	1,567,169.83	1,555,924.51	0.72	83.21	1,699,928.94	1,690,657.21	0.55	84.32
房地产业	91,325.32	74,182.69	18.77	4.85	36,876.58	24,856.52	32.60	1.83
建筑业	103,142.46	84,731.12	17.85	5.48	200,022.24	116,557.99	41.73	9.92
环境管理业	79,241.07	43,326.17	45.32	4.21	70,382.34	38,001.11	46.01	3.49
纺织服装行业	40,710.17	14,296.32	64.88	2.16	8,727.30	6,432.26	26.30	0.43
其他行业	1,882.37	1,031.15	45.22	0.10	202.55	512.18	152.87	0.01
合计	1,883,471.21	1,773,491.97	5.84	-	2,016,139.95	1,877,017.27	6.90	-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3,361,567.20	3,423,520.11	-1.81	-
2	总负债	2,757,588.11	2,825,980.20	-2.42	-
3	净资产	603,979.09	597,539.91	1.08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6,824.10	480,733.10	3.35	-
5	资产负债率 (%)	82.03	82.55	-0.52	-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88.98	89.40	-0.42	-
7	流动比率	105.50	107.57	-2.07	-
8	速动比率	37.54	38.60	-1.06	-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44.60	26,077.87	149.04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大

序号	项目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1,883,471.21	2,016,139.95	-6.58	-
2	营业成本	1,773,491.97	1,868,572.03	-5.09	-
3	利润总额	21,485.63	54,627.16	-60.67	注 1
4	净利润	8,639.44	33,159.90	-73.95	注 2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042.98	3,403.47	165.70	注 3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59.01	31,562.59	-35.50	注 4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09,364.61	151,546.47	-27.83	-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0,393.82	127,532.75	-76.17	注 5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5,164.65	91,948.52	-203.50	注 6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3,659.83	-228,674.34	145.33	注 7

序号	项目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变动比 例	变动比例 超过 30% 的,说明原 因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0.81	345.42	-24.61	-
12	存货周转率	133.23	128.79	4.44	-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97	5.36	-1.39	-
14	利息保障倍数	0.66	0.81	-18.52	-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2	1.82	-16.48	-
16	EBITDA 利息倍数	-	-	-	-
17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	-
18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	-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注1、注2、注3、注4: 2020年度, 公司利润总额、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9年度大幅下降, 主要是由于区域开发产业土地出让面积减少, 且毛利率下降所致。

注5: 2020年度,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393.82万元, 较2019年度下降76.17%, 主要是区域开发板块收到经营性往来款减少及能源贸易板块现金净流减少。

注6: 2020年度,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5,164.65万元, 较2019年度下降302.5%, 主要是去年同期转让泰达国际股权且报告期内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入增加。

注7: 2020年度,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3,659.83万元, 较2019年度增加145.33%, 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发行人不存在对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经对偿债能力财务指标进行测算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同比变动
货币资金	297,360.21	210,532.07	41.24
流动比率	105.50	107.57	-2.07
速动比率	37.54	38.60	-1.06
资产负债率	82.03	82.55	-0.5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截至 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10,532.07 万元和 297,360.21 万元。公司财务政策较为稳健，始终保持持有一定量的货币资金，为公司业务的开拓发展和债务本息的偿付提供资金保障。公司 2020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 2020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9 年末略有下降。截至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2.55% 和 82.03%，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降低 0.52%。公司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正常，偿债意愿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 泰达 01”募集资金金额为 3.56 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承销费后，用于偿还公司金融机构借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20 泰达 01”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 泰达 01”扣除承销费用外募集资金净额已存入公司在渤海银行滨海新区分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渤海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渤海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严格监管“20 泰达 01”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5 日，“20 泰达 01”在渤海银行滨海新区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为 11,763.85 元。

第五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

（一）担保情况

“20泰达01”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参见发行人已公告的担保人审计报告。

（三）担保人资信状况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出具的《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评定，担保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20泰达01”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20泰达01”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20泰达01”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聘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20泰达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20泰达01”存续期间内，债券受托

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协议的约定维护“20泰达01”持有人的合法利益。

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指定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协调“20泰达01”的按期偿付工作，自“20泰达01”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通过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20泰达01”本金和/或利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4、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披露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发行人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分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

5、设立专项账户并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为了保证“20泰达01”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在资金监管银行处开设专项账户，并与账户监管人签署《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委托监管银行对上述账户进行监管。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资金监管银行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发行人制定了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

行严格检查，并确保“20泰达01”募集资金根据董事会决议及“20泰达01”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增强发行人主营业务对“20泰达01”本息偿付的支持。

6、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在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20泰达01”的本息时，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等的要求，将至少采取如下偿债保障措施：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三、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2020年度，“20泰达01”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无重大变化。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泰达01”于2021年3月25日支付2020年3月25日至2021年3月24日利息，共计2,492.00万元。

第七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照“20泰达01”《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20泰达01”《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

一、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与“20泰达01”相关信息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报告期内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报告	披露时间	披露场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0.4.10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2020.4.10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0.4.28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2020）跟踪评级	2020.6.10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2020.6.11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2020.6.16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第一次）	2020.6.23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2020.8.7	深交所
泰达股份关于市国资委将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泰达控股的进展性公告	2020.12.14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2021年付息的公告	2021.3.23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2021.4.15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1.4.15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1.4.28	深交所
关于津联控股100%无偿划转至泰达控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1.4.30	深交所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1.4.30	深交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2021）跟踪评级	2021.6.10	深交所

二、其他约定事项

无。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度，“20泰达01”公司债券均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 “20泰达01”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2020年2月17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发布《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信用评级报告》，报告中指出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20泰达01”债券评级为AAA。

2020年6月8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跟踪评级报告(2020)》，报告中维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20泰达01”债券评级为AAA。

2021年6月10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跟踪评级报告(2021)》，报告中维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20泰达01”债券评级为AAA。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对外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度内，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节 “20泰达01”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15年）》第四十五条、《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第五十四条所列示的各重大事项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董事长发生变更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发行人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收到董事长胡军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胡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及代理总经理职务。根据 2020 年 7 月 7 日《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选举张旺为公司新任董事长。受托管理人就该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以下无正文，为《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